**2017—2018学年第二学期**

**洛阳中心小学“开学消防安全第一课”活动方案**

为贯彻落实全国中小学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推进会精神，充分利用学生开学后这一时段加强学校消防安全教育工作，全力夯实校园消防安全基础，结合区教育局《关于开展开学消防安全第一课》活动的通知，学校决定在全校范围内集中开展“开学消防安全第一课”活动。现将活动事项安排如下：

一；活动时间

**即日起至3月15日（开学前3周）**

二：活动对象

**洛阳中心小学全体师生**

三：活动内容

**1、上好一堂消防安全知识课。参加对象（1-4 年级全体师生）**

针对1-4年级学生认知特点，低、中学部所在班级每班开展一堂消防安全知识课（形式可以是演讲、征文、看影视作品等活动），指导学生学会查找家庭、身边的消防安全隐患。（负责部门；低、中学部、服务中心）（完成时间2018年3月7日前）。

**2、组织一次疏散逃生演练。参加对象（5—6年级全体师生）**

高年级部组织师生开展一次疏散逃生演练，掌握火灾发生时报警，逃生的正确方法，增强应急自救能力和安全防范意识。注意把好细节关。并开展一次灭火实践活动（负责部门：高学部、服务中心）（完成时间2018年3月10日前）。

**3、组织学生参加中小学生消防安全有讲问答**

消防部门在常州消防官方微信公众号“常州消防哥”微信平台举办消防安全有奖问答，活动时间为2月13日至3月10日，每个微信ID有一次答题机会，全部答对，即可参与幸运抽奖。各班要积极做好活动的宣传，力争让每个学生都参与一次有奖问答活动（负责部门：信息中心、服务中心）（完成时间2018年3月10日前）

**4、开展一次校园消防安全自查**

各年级组织师生对学校教学楼、实验楼、体育楼、食堂等休息场所的疏散通道，楼梯，安全出口，消防设施及器材进行消防安全自查，及时消除各类火灾隐患。（负责部门；信息中心、科学办、体育组、低、中、高学部、服务中心）（完成时间2018年3月15日前）

**5、参观一次消防宣传教育场馆**

组织学生就近参观一次消防队站、社区消防体验馆、消防科普教育基地等消防宣传教育场馆，帮助学生掌握基本的消防常识，提升消防安全认知水平。(负责部门：课程中心、服务中心)

**6、积极开展“消防安全示范课”活动。**

消防部门在全区中小学校、幼儿园在职教师中开展“消防安全示范课”征集活动（具体方案见附件1），各年级要按要求积极开展相关活动，并报送优秀课件。（每年级一堂课）（负责部门：课程中心、服务中心) （完成时间2018年4月15日前）

请各年级于3月16日前将活动情况的相关材料电子稿，报服务中心沈浩良QQ里。

武进区洛阳中心小学

2018年3月1日

附件1

“消防安全示范课”征集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目的

通过开展消防安全示范课征集活动，培养和建立中小学校消防安全课师资队伍，激励和引导各地中小学、幼儿园师生学习消防安全知识，掌握基本的火灾预防、报警、疏散、逃生技能，增强师生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。

二、活动组织

（一）6月1日前，各辖市（区）教育局、消防大队评选、推荐上报本地“消防安全示范课”，中学、小学、幼儿园每类不少于1个，课件及录像光盘一式两份，报送至消防支队宣传科。

（二）7月，省教育厅、省公安厅消防局评选省级“消防安全示范课”并择优上报参选国家级“消防安全示范课”。

（三）8月，教育部基础教育一司、公安部消防局共同确认100个国家级“消防安全示范课”。

三、征集要求

（一）消防安全示范课课件

1、授课时间25分钟；

2、内容贴近教学、贴近生活、贴近实际；

3、消防知识点准确，切入角度好；

4、多媒体课件表现形式丰富、辅助作用强。

（二）消防安全示范课授课教师（录像表现）

1、根据不同年龄段的学生心理，开展针对性授课；

2、准确讲授消防知识，选取角度好；

3、灵活运用歌谣诗韵、引导启发、集体讨论、模拟互动、亲身体验等授课技巧和教学手段，形象生动地向学生讲解火灾危险性及如何报火警、如何处置初起火灾、如何火场逃生、如何查找家庭火灾隐患等消防安全知识；

4、授课声情并茂，感染力强，善于营造寓教于乐的课堂氛围。

四、评选表彰

根据多媒体课件、授课视频质量和实际授课效果，市教育局、公安局将评选出10个市级“消防安全示范课”进行表彰奖励；省教育厅、公安厅将评选出省级“消防安全示范课”进行表彰奖励；全国确认的100个“消防安全示范课”，将由教育部基础教育一司、公安部消防局联合公布，同时公布获奖名单。

附件2

消防知识有奖问答参与方法

1、第一步添加常州消防官方微信号：登陆微信→添加朋友→查找公众号→输入：常州消防哥

2、第二步对话框中输入：消防知识答题；

3、第三步点击登录，输入姓名、班级、学校；

4、第四步参与消防知识答题，共20题；

5、第五步全部答对，参与幸运抽奖。

6、第六步领取奖品，领奖时间3月11日至30日工作日的上午9点至下午5点，领奖地点是常州市公安消防支队防火处宣传科201办公室（天宁区飞龙中路9号）